

哈工程党发〔2022〕66号

中共哈尔滨工程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 《哈尔滨工程大学工程硕博士培养 改革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党工委，各处级单位：

《哈尔滨工程大学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行动方案》经学校第四届党委第118次常委会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哈尔滨工程大学委员会

2022年9月16日

哈尔滨工程大学

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重要讲话和研究生教育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深化学校工程硕博士培养模式改革，提升工程硕博士人才培养质量。根据中组部等十部委《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试点方案》以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方案（2020-2025）》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哈尔滨工程大学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方案、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进一步落实《哈尔滨工程大学一流研究生教育行动计划》，制定《哈尔滨工程大学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面向行业产业当前及未来人才迫切需求，进一步突出工程专业学位硕士、博士人才培养重要地位，以立德树人、服务需求、提高质量、追求卓越为主线，按照联合培养、一线实践、项目依托、突出实效的基本原则，加强顶层设计，完善发展机制，优化规模结构，夯实支撑条件，打通链条堵点，形成多方参与、深度融合、协同育人的培养模式，着力打造卓越工程师教育“哈工程品牌”，全面提高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推进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为行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二、基本原则

联合培养。瞄准海洋强国和区域发展等重大战略，发挥学校特色优势，聚焦服务优势产业、重点企业人才和技术急需，建立企业全程参与的育人育才新模式和校企协同创新模式。改变过去产学脱节、专业学位和学术学位培养同质化的做法，强化产教融合，实现学校与企业、联合实验室、科研院所和产业园区共同承担培养工作。

一线实践。围绕重大科技工程、重大专项任务，依托产教融合联合培养基地、校企联合共性基础实验室等平台，改变工程硕博士实践实习环节执行不实、不深入工程一线、上手操作机会少的做法，实行工学交替模式，把工程实践有机嵌入工程硕博士培养全过程和各方面。

项目依托。依托重大科研平台、重大专项任务招生培养，改变学生实践接触不到真问题、参与不了真课题情况，把学生纳入工程攻关一线团组，在导师（组）带领和指导下攻坚克难、提高能力。

突出实效。结合工程硕博士创新过程及学术成果强化应用导向的特点，改变“唯论文”倾向，突出学术成果在工程实际的应用及其效果，把工程硕博士参与工程新技术研究、重大工程设计、新产品、新型号或新装置研制等相关成果作为毕业和学位授予的重要依据。

三、改革目标

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以政产学研用结合为途径，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具有哈工程特色的工程硕博士培养模式。到 2025 年，预期实现学校工程专业学位类

别和领域布局更为完善，工程硕博士分类招生、培养、评价机制更加合理，导师队伍和实践平台建设更为完备，校企深度融合长效协同培养机制基本形成。到 2030 年，预期培养一大批服务海洋强国和区域发展需求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和未来领军人才，树立高校服务行业和地方人才培养标杆，形成具有“哈工程特色”的工程硕博士培养体系。

四、主要改革任务

根据国务院和中组部、教育部等国家部委重要文件要求，对标学校新一轮“双一流”建设，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方案重点建设任务和一流研究生教育行动计划，在深入分析学校工程硕博士培养现状基础上，聚焦体制机制改革，优化工程专业学位类别和领域布局，强化校企协同“科研先行”，分类招生与培养模式改革，导师队伍和平台建设，教育评价及校企融合长效协同培养机制建设等七个方面，凝练十二项专项任务推动工程硕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

（一）深化内部管理机制改革

1. 深化内部管理机制改革

充分认识发展专业学位教育的重要性，推进学校内部管理机制改进优化。成立哈尔滨工程大学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挂靠学校研究生院），统筹推进学校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分类招生、分类培养管理工作。依托烟台研究院、龙江工程师学院、卓越工程师学院（筹），牵引学校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不断强化学校服务国家战略、船舶行业、地方经济发展能力。增设哈尔滨工程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全校专业学位评定、企业导师选聘、工程专业学位各类别研

研究生培养方案审定等。

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二）优化工程专业学位类别和领域布局

2. 优化工程专业学位类别和领域布局

瞄准船海核行业发展和区域发展需求，充分发挥学校特色和优势，重点支持战略性、前沿性、急需和新兴交叉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和领域布局；到2025年末，面向“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关键软件、新材料”等重点专业领域，新增电子信息等1-2个工程博士专业类别，优化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类别和领域布局，以优势学科专业领域带动通用学科专业领域协调发展。

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三）强化校企协同与“科研先行”

3. 强化校企协同与“科研先行”

有组织地与行业、地方大院大企业大所深化产学研深度融合，强化“科研先行”，持续推进教师“沉浸式”入企，挖掘制约企业发展的“堵点”“痛点”难题和“卡脖子”问题；依托重大科研平台、重大专项任务把学生纳入工程攻关一线团组，强化校企协同培养；围绕企业难题、问题提炼工程硕博培养真课题，在校企导师（组）带领和指导下攻坚克难，产生助力产业的真成果，实现技术在企业高效转移转化。

责任单位：科学技术研究院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四）深化工程硕博士分类招生与培养改革

4. 推进分类招生和联合招生改革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完善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严格监管的研究生考试招生制度体系；开展“项目制”招生，招生计划向重大科研平台、重大工程项目、重大专项任务和关键科学领域倾斜，实行“推免制”招生，探索吸引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通过推免方式直接攻读专业学位硕博士；健全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招生选拔机制，鼓励重点企业推荐一线优秀技术骨干在职攻读工程博士，推进工程博士招生“计划导向”与“科研导向”的有机结合；推进企业院所参与专业学位硕博士推免及申请考核，实现联合招生和评价。

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完成时间：2025年12月

5. 夯实校企协同培养模式

加强工程硕博士科学、工程与管理跨学科培养，加强复杂系统分析、工程技术创新和组织工程技术研发工作综合能力培养；依托专业领域重大、重点工程项目科研攻关需求，校企共同定制培养方案，组建校内导师、行业企业导师构成导师团队联合指导；校企协同共建精品课程，搭建呈现工程应用场景、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的多样化产教融合培养实践平台，提升工程硕博士工程实践能力；探索以科研项目完成情况作为专业实践考核标准；推进“定制式”人才培养方案+双导师的校企协同育人模式落地落实。

责任单位：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6. 深化课程体系及教学模式改革

加强工程硕博士哲学和工程职业伦理教育，加强系统思维和工程管理能力教育，提升实践创新能力和未来职业发展能力；整合课程模块，构建基于模块化课程的专业平台课程体系，具体包括建设工程数学、工程管理与工程伦理类的素养模块课，工程创新与产业发展的工程前沿技术模块课和校企共建的工程系统思维模块课；设置工程硕博士案例课程、实践课程和校企联合课程；与企业专家共同商讨教学大纲，企业专家承担 20% 以上的课程教学任务；通过与国外高水平学者共建一流课程，强化学生国际视野和跨文化交流能力；改革教学方式和考核方式，推行课程信息化建设、案例教学、研讨式教学和项目式教学模式。

责任单位：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完成时间：2025 年 12 月

7. 强化工程硕博士思想政治引领

注重对于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培养考查；依托校企共建课程，推进企业优质思政元素与工程硕博士专业教育深度融合，实现课程思政的创新发展；利用工程硕博士校企“双导师”优势，推进工程硕博士导学思政建设，充分发挥导师第一责任人作用；加强工程硕博士党建、团学组织和学术文化建设，强化学术诚信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促进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全面发展。

责任单位：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五) 加强导师队伍和平台建设

8. 加强导师队伍建设

深化研究生导师分类遴选、分类评聘、分类考核评价；探索实施产业教师（导师）特设岗位计划，加强以技术首席、型号总师为代表的高水平校外兼职导师队伍建设；组建校内学术导师、校外导师构成的复合型导师团队，明确校外导师责权边界，开展校外导师培训，将校外导师融入学校治理体系；完善导师指导质量跟踪和评价，设立导师培养质量档案信息库，将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学术诚信、培养质量、就业指导等纳入考核评价体系，构建导师队伍良性竞争机制。

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9. 加强校企联合实践基地/平台建设

协同科研院所和行业领军企业，围绕产业集群、重点产业，共建产教融合联合培养基地、校企联合共性基础实验室、校企协同创新中心；依托产教融合联合培养基地、校企联合共性基础实验室，开展校企联合技术攻关、工程硕博士专业实践和工程实践；探索加强与人才高地和人才平台创建城市及相关产业园区合作；依托高端智能装备产教融合育人联盟，高标准申报建设国家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责任单位：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六) 健全工程硕博士教育评价机制

10. 毕业要求及学位论文评价标准改革

改变传统唯学术论文数量的毕业基本要求评价方法，将科研

奖励、发明专利、产品开发、技术方案、研究报告等创新成果作为重要元素，建立多元评价体系；建立完善毕业生创新成果（毕业要求）评议、学位论文评阅和答辩三级评价机制和流程规范；将工程问题和工程应用作为学位论文选题和学位论文成果导向，确保学位论文实际应用价值，建立工程硕博士优秀论文案例库；聘请企业专家参加毕业要求及学位论文评价标准制定与实施，探索校企联合授予工程硕博士学位。

责任单位：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完成时间：2025年12月

11. 完善质量保障体系

构建专业学位类别校内自评与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的自我评估体系；落实工程硕博士培养各环节和学位论文全方位、全流程管理，加强开题、中期考核等重点环节监控，完善学位论文三级抽查机制，构建质量管理闭环；完善导师、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职责标准，逐步探索建立工程硕博士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强化导师（导师团队）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四个层级职能作用，保障和提高专业学位授予质量。

责任单位：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七）构建校企深度融合长效协同培养机制

12. 构建校企深度融合长效协同培养机制

建立健全校企长效合作机制，引导教师主动对接企业技术需求，主动开展关键及重大工程问题联合技术攻关，调动企业人才培养资源投入的主动性，打通产教融合培养链条堵点；建立健全产业、企业对人才需求与就业状况动态反馈机制，贯通工程硕博

士培养与工程师职称资格评审通道，支持优秀毕业生提前参加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职称评选；建立健全工程硕博士研究生参与校企科研合作项目的管理和知识产权共享与保护机制；通过国家级项目、省部级项目和龙江专项等相关科研项目支持，鼓励使用科研项目资金支持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与重点企业共同建立校企联合工作机构，做好联合培养顶层设计和制度建设工作。

责任单位：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各培养单位

完成时间：长期坚持

五、组织实施保障

工程硕博士研究生培养改革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到研究生教育环节的诸多痛点、盲点和堵点。牵涉政府、行业、企业等诸多方面，涉及校内招生、培养、管理等众多部门。全面加强党的统一领导，建立协同配合机制，切实履职尽责担当，扎实有效推进工程硕博士研究生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

（一）加强组织管理

《哈尔滨工程大学工程硕博士研究生培养改革专项行动方案》是全校各部门、各单位和全体教师的共同责任，学校是总体设计者，学院是重要推进者，基层学术组织是重要组织者和实施者，教师是具体实践者。切实加强学校党委对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领导，引导广大师生充分认识到研究生教育改革在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中的重要战略地位。全校上下要提高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工作上来，强化统筹，强化落实。着力解决研究生教育改革中的突出矛盾和重大问题，加快推进工程硕博士研究生培养改革专项行动方案的各项工作全面顺利落实。

（二）加强协同联动

研究生院、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管理中心、科学技术研究院、党委宣传部是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的责任部门，应各司其责，协同联动。相关部门要结合部门职能，统筹兼顾、综合协调，科学、合理地确定推进落实的具体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找准定位、抓住重点、把握节奏、有序推进，并纳入考评机制。

龙江工程师学院、烟台研究院、卓越工程师学院（筹），是配合学校推进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创新工程硕博士培养模式、树立高校服务行业和地方人才培养标杆的重要改革试点部门，是引领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工程专业学位教育改革的试验田和样板地。

（三）强化院系落实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基层学术组织及学术团队作为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行动方案工作落实的主体，要深刻领会学校开展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的重要意义，积极主动对接企业院所，联合申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服务，挖掘产教资源，构建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科技服务为一体的校企利益共同体。组织教师开展工程硕博士课程体系及教学模式改革，通过科研合作加强校企联合实验/基地建设，夯实校企融合培养，构建校企深度融合长效协同培养机制。

导师作为研究生培养的第一主体责任人，在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工作中找准定位，瞄准企业真问题，提炼研究生真课题，与企业导师组建导师组，指导学生产生助力产业的真成果。将专业教育、思想政治教育与工程教育有机融合落实导师（组）的主体责任。

（四）强化工作考核

学校将《哈尔滨工程大学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行动方案》纳入年度办学水平提升评价，定期对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行动方案推进情况进行评价和考核。运用自我评价与外部评价、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整体评价与特色评价相结合方式，检验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工作效果。